

Appendix I

傳真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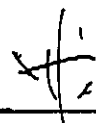
傳真號碼：2877 0245 / 2696 2377

致：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

D.D.28 Lot No.551D4

劃申請編號：A/NE-TK/668

本人為上述申請之代理人，曾於向 貴委員會提交上述申請，特此說明由於有關申請尚有細節資料需整理，特此致函向 貴委員會申請延遲 2 個月後上會，並同時撤銷於 2019 年 6 月 3 日及 2019 年 6 月 11 日提交之補充文件(Site Plan)，懇請明察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！

代理人： 
(許軍兒)

日期： 12 JUN 2019